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江苏先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此处填供应商单位名称）参加江苏建安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组织的常州市钟楼区五星街道办事处（采购单位名称①）采购编号为JSZC-320404-CZJA-C2025-0011②，五星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四期)勤业一二三村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项目名称③）（分包号：无④）的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五星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四期)勤业一二三村周边道路提升改造项目（标的名称⑤），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⑥）行业；承建企业为江苏先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⑦），从业人员 258⑧人，营业收入为 57339万元，资产总额为 4940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⑨）；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⑩：江苏先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11.04

